

冥冥不可，已经凌晨四点半了，我完成了“在世界的中心呼喊爱”的初稿。我发现我是真的老了，我都忘记了曾在清明的时候和你说过那么多话呢。人是那么容易老的，老了就什么都可以无所谓了。丑丑老了。

或者有很好的阳光，杭州已经很冷了，又是大人，准印，发完。不然也，  
了地方冷吗？我每天把自己搞得跟个乞丐一样去捡很多东西。今天还是看  
到了这些散落的文字，都是捡到你家的废纸箱里。  
有了他们，丑丑应该不会受苦了。

这军的朋友对丑丑很好，我就在他们家住了一夜。下不了班，我还会回成都。都有你，我想忘记你只如不回去。下不了班，我还会回成都。回不去的话，我就会去看他。你放心。

呼 呼 中 心 呼 呼

虽然都兩牛了呢？丑陋的外表不是自己的錯，是基因的錯。可見，基因在朋友身上比在自己身上更顯得重要。

KK 越来越漂亮了，她对丑丑也很爱。

# 在世界呼喚愛的中心

丑丑  
著

冤是不可，已经凌晨1点半了。我完成了“站在世界的中心呼唤爱”的初稿。我发现我  
是真的老了，我都忘记了清明的时候和你说了很多话呢。人是那么容易老的。  
老了就什么都可以说无所谓了。丑丑老了。

成都有很美的阳光，杭州已经很冷了，又是冬天了，冷啊，冤冤。不知道，你在那  
了地方会吗？我每天把自己搞得很快忙，忙得没时间，很多东西。今天，还是看  
到了这些散落的文字，都是想念你的痕迹啊。

这里的朋友对丑丑很好，我就在杭州不寂寞了。他们，丑丑应该不会要去了。  
成都有你，我想念你，只好不回去了。坏不怪于将干爹我还会回成都  
的，回去的话，我就去看他了。你放心。

# 在世界 的中心 呼 唤 爱

丑  
丑  
著

星星拿过我拿起冤冤。

老高哥和漫琳哥对丑丑也很好。春华回家。

青红的CD也来了呢。漫琳哥过来流。

漫琳哥，丑丑觉得她好。

走到哪里，有什么不可以一起出去呀。

为件事和漫琳哥拍头痛歌的。冤冤和漫琳

着你的是。

南海出版公司

2004·海口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在世界的中心呼唤爱 / 丑丑著. — 海口: 南海出版公司, 2004.1

ISBN 7-5442-2650-6

I . 在… II . 丑… III 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 
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110072 号

ZAI SHIJIE DE ZHONGXIN HUHUAN AI

在世界的中心呼唤爱

---

作    者	丑    丑
责任编辑	李    耘
策划编辑	陈明俊 季晟康
装帧设计	严    冬
内文制作	杜高远
出版发行	南海出版公司    电话(0898)65350227
社    址	海口市蓝天路友利园大厦 B 座 3 楼    邮编 570203
电子邮箱	nhcbs@0898.net
经    销	新华书店
印    刷	北京迪鑫印刷厂
开    本	890 毫米 × 1240 毫米 1/32
印    张	7.75
字    数	111 千
版    次	2004 年 1 月第 1 版    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书    号	ISBN 7-5442-2650-6
定    价	18.00 元

---

# 月光

亲爱的，亲爱永远·代序（淳子）……………（1）

最亲爱的你，像是梦中的风景……………（5）

长眠……（10） 邂逅……（14） 斗智斗勇斗嘴……（18）

聊天室一战成“恶人”……（22） 重症肌无力……（26）

见到晃晃，心动如潮……………（30） 网友们……………（36）

我们牵挂了……………（39） 这是晃晃的歌声！……（44）

小狗宝宝……（48）

我们相爱了……………（54） 晃晃的家……（60）

一个人在路上……………（66） 你离开我吧……………（70）

假期总是很短暂……………（73） 那个冬天，爱情如此忧伤……（76）

有时阳光灿烂……………（81）

希望仿佛触手可及……（84） 千禧夜，我的花瓣静静合拢……（89）

剩我一个人了……………（95） 放条手帕在他兜里……（104）

心，收不回…（111） 梅花……（114）

逃离…… ( 116 )	告别…… ( 120 )	我和晃晃的通信…… ( 123 )
离开成都…… ( 131 )	如果可以遗忘…… ( 136 )	
	另一个城市的人和事…… ( 138 )	
Gone with the Wind…… ( 153 )		干妈…… ( 155 )
答案在风中飘荡…… ( 160 )		水的心…… ( 165 )
青春无悔…… ( 166 )		天堂 晃晃收…… ( 171 )
关于 1999 年, 关于晃晃、丑丑和我们 ( 噗嗤娃娃 ) …… ( 179 )		
蜀行漫记之网友丑丑 ( 楚岫 ) …… ( 183 )		
吾友丑丑 ( 盐巴 ) …… ( 191 )		
突然想起乖丑丑 ( 蝴蝶 ) …… ( 195 )		
丑丑这个人 ( 猪小猪 ) …… ( 203 )		
飞鸟和鱼…… ( 209 )	同心石…… ( 225 )	我爱成都…… ( 229 )
后记…… ( 235 )		

## 亲爱的，亲爱永远·代序

淳子

约丑丑在一个爱尔兰人的酒吧里见面。

酒吧是用橡木做起来的，很暗，很重。庭院里是初夏的太阳。

丑丑走进来，好像热带雨林里一棵斑斓的树。绣花的裤子，珠片的衣服，灿烂的戒指。她要用华丽包裹起她的痛。只是太深刻了，很难遮掩掉的。

我们坐在那里吃烤羊排。

丑丑不吃。她还恍惚在成都的那段爱情里。

她和晃晃爱的时候，晃晃已经病了。有一段日子，他显得很好。都以为他要好了。丑丑更努力地去看他，等着做他的新娘。每次去，他总在门边的鞋柜里给她拿拖鞋，老夫老妻的样子。

她是相信爱的，她以为爱可以永恒。

死亡却不管这些，它板着脸跑了来，把晃晃带走。丑丑声嘶力竭地哭，拽住晃晃的手不放。没有用的，晃晃还是被带走了。

那个爱的人走了，爱还在。

丑丑和晃晃是在4月认识的。埋了晃晃，穿着4月的高跟鞋，丑丑在陌生的地方漂泊。那时候，丑丑是出没在昏黄的白昼中的忧伤和绝望，仿佛说一声死，她就会去死。

说好不说的，可是还是说了。

丑丑说，她去坟场埋晃晃的时候，看见一块碑，干干净净只写了“LOVE”。

于是想起三毛。她买了漆，去刷荷西的碑。刷不下的。坐在那里，等地老天荒。

西印度群岛上有一种山鸟，声调高亢、优美、凄凉、迷人。屏息凝神听着……远了……没了……走了。

丑丑的声音一点一点暗下去。很多眼泪，很多眼泪。

我不知道对丑丑说什么才好。静静地坐在她的对面，心里反反复复的是那句诗：“那时我们年纪小，梦里花落知多少。”

我说，留下来吧，上海是一个容易遗忘的地方。

丑丑没有留下来。

丑丑去了杭州，因为那里像成都，有一种湿漉漉的冷。丑丑在那里买了一间房子。但是灵魂依旧是不安稳的。她的晃晃很会唱歌，晚上，在淅沥的雨声中，丑丑听到晃晃在唱：

“最亲爱的你，像是梦中的风景。你说梦醒后，你会去，我相信……”

“最熟悉你我的街，已是人去夕阳斜……你说青春无悔，包括对我的爱恋……”

“是谁的声音，唱我们的歌；是谁的琴弦，擦我的心弦。你走后依旧的街，总有青春无悔的歌……都还在纷纷说着相许终生的誓言，都说亲爱的亲爱永远……”

冥冥之中，她和他的爱情已经被安排掉了。

丑丑怕冷，因为她总是想起晃晃的墓碑。不过还好，

还有一个暖手炉。那是晃晃给丑丑买的礼物。

抱着暖手炉，丑丑开始写《在世界的中心呼唤爱》。

丑丑把她写完的文字给我看。

我一边厢看，一边厢流泪。后来索性哭了开去。

我甘愿这样，甘愿被爱情打动。

曾经见过一块墓碑。一棵常春藤，沿着平滑的大理石攀缘向上，直达天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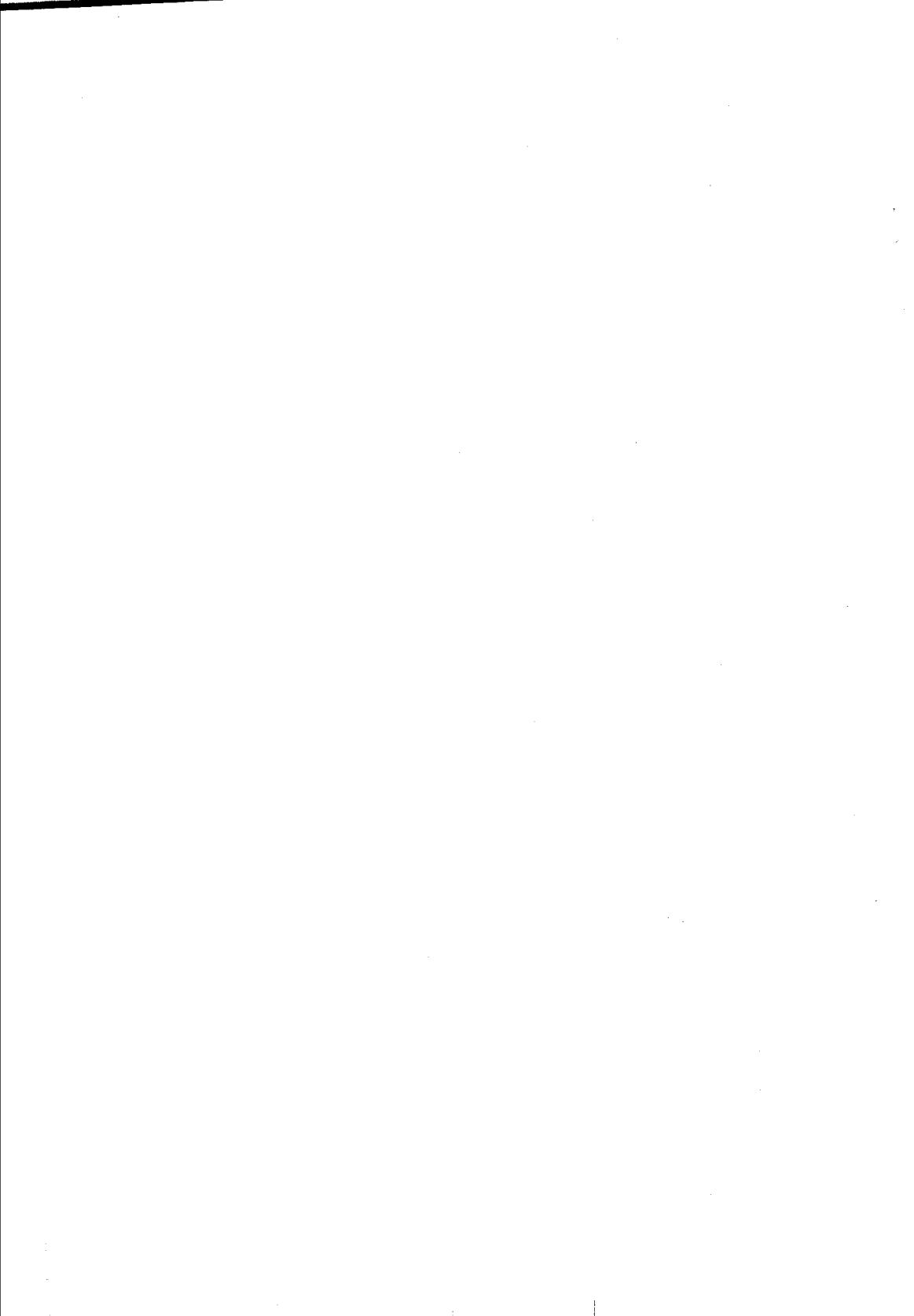
丑丑用文字做了一架梯子，去天堂里看她的晃晃。多好啊。

“我朝天涯走一步，天涯往后退一步；每天傍晚，天涯落下同一个太阳。”

前不久，丑且回成都，她当年的朋友结婚了，有了孩子了。这便是生活。

生命一代一代往下传，使人们始终有爱，有恨，有微笑，有眼泪，充满理想和希望。

我们一起走下去。





开始的开始，是我们唱歌/最后的最后，是我们在走/  
最亲爱的你，像是梦中的风景/说梦醒后你会去，我相信/  
……/最熟悉你我的街，已是人去夕阳斜/人和人互相在街  
边道再见/你说你青春无悔，包括对我的爱恋/你说岁月  
会改变相许终生的誓言/你说亲爱的道声再见/转过年轻  
的脸，含笑的带泪的不变的眼/是谁的声音，唱我们的歌/  
是谁的琴弦；撩我的心弦/你走后依旧的街/总有青春依  
旧的歌/总是有人不断重演，我们的事/都说是青春无悔，  
包括所有的爱恋/都还在纷纷说着相许终生的誓言/都说  
亲爱的亲爱永远/都是年轻如你的脸/含笑的带泪的不变  
的眼……

现在已经很少听到这首歌了。它曾经和《同桌的你》  
以及《睡在我上铺的兄弟》一起风靡全国所有的校园，那  
时我还在上大学。至今，我仍清晰地记得这首歌的名字叫  
《青春无悔》，是被一位叫做老狼的歌手唱红的。这首歌从  
路边咖啡屋里飘过来的时候，我正走在夏日的阳光里，脸上  
擦了厚厚的防晒霜。报纸上说，今年是太阳风暴年，晒  
太多太阳没有好处。于是，我往脸上涂了三层防晒霜后，  
便开始漫无目的地在街上乱走。现在是中午，不知道几点，  
我没有表，也没带传呼，手机关了，我希望全世界都

找不到我，也不知道现在是什么时间。但我依然准确地记得当时是2000年7月1日的中午，太阳在我头顶正中大发淫威，晒得脸火辣辣地疼。如果每天都被这样的骄阳洗礼，用不了几天我的脸就一定会脱皮。

记得小时候，每到夏天，妈妈插秧的时候我就坐在田埂上玩。烈日下，每个弯腰插秧的人都把身体弓成九十多度，保持这个姿势，重复着相同动作，从日出东方一直到暮色来临。风很大，掀起她们的衬衫，虽然她们不时停下来拉一拉衣角，还是没法抵挡太阳的残暴。我看五颜六色的衬衫在风里翻飞，觉得真美。回家后，妈妈让我帮她擦药，我才看到，她的背很红很红。我问她疼不疼，她说晒破的皮蜕了，新的皮长出来就不疼了。到那时候，这一季的播种也就结束了，十多天的时间，咬咬牙很快就会过去的。年年如此。收获的期待竟然使蜕皮的疼痛也增加了喜悦的成分。如果在烈日下暴晒后，蜕一层皮就可以新生，那么我愿意每天都呆在太阳底下，让它把我烤焦、晒熟。

听说，每年春天，冬眠的蛇苏醒后蜕一层皮就又是一个新鲜的生命。一直很害怕蛇这样冰凉的动物，此刻，我却如此希望自己是一条蛇。冬眠醒来，正是万物复苏的时节，上一个冬季所发生的事情早已忘得一干二净，只看到春光正好，万紫千红，无限希望。然而，我终究只是个有点怀旧、记忆不错、不容易遗忘的俗人。太多的东西我都无法控制，包括那些总是对我纠缠不休的思念和忧伤。

2000年还有人会喜欢这首歌，这让我很吃惊，尤其这样的场所，这样的天气。我一直以为喝咖啡的地方应该播

放英文歌曲，那种非常怀旧的英文歌曲，比如 *yesterday once more*。

街上的行人很少，除了匆匆赶路的，看不到一个像我这样漫无目的闲逛的人。没有人喜欢被这样的阳光蹂躏。这种烈日在成都是很少见的，有个成语就叫“蜀犬吠日”，是说四川的太阳稀少得连狗见了也要欢喜得大叫。此时，地面泛着太阳的白光，空气很湿、很热。这样的天气老让我想起中学课文《在烈日和暴雨下》里，暴风雨来临前那条热得吐出长长舌头的狗。它的样子让我觉得它正在受苦，炎热而且孤独。

我就这样站在夏日的骄阳里，站在街边的咖啡屋门口听《青春无悔》，歌声里的怀念和忧伤在炎热的夏日正午让我浑身发冷，我的心在歌声里一点点冷却，疼痛无比。冰凉的泪珠滚过我的面颊，滴落在夏日街边泛着白光滚烫的地面，然后不露痕迹地蒸发掉。我希望我的记忆也可以像夏日阳光下我的泪一样迅速蒸发，而且，不留痕迹。可惜，不能。就像现在，当我一个人空洞地游荡在这个城市的大街小巷，一首歌、一句歌词便会让我想起他。想起刚刚过去的那个冬天的那些日子，我总是在寒冷的街上赶路，总是下班就匆匆赶去看他。寒风萧瑟，我却觉得温暖无比。现在，我依然一个人走在街上，没有方向，不知道要去哪里，也不知道会在哪里停留。我以为夏日的阳光可以蒸发掉我所有的伤痛；我以为夏天来临，就一定不会感到寒冷；我以为，走着走着就会找到一个我该去的地方；我以为，我以为我已经不会再脆弱得为一首歌落泪……可是，就在这个炎热的夏日街边，那首《青春无悔》，却让

我感到无比寒冷，让我泪流满面，他的身影在歌声里缓缓向我走来……我依然不知道我该去向哪里，又该在哪里停留。是歌声留住了我飘荡的脚步。

“最亲爱的你，像是梦中的风景。说梦醒后你会去，我相信……”

“最熟悉你我的街，已是人去夕阳斜……都说是青春无悔，包括所有的爱恋……”

“你说岁月会改变相许终生的誓言，你说亲爱的道声再见……”

“是谁的声音，唱我们的歌；是谁的琴弦，撩我的心弦……都还在纷纷说着相许终生的誓言，都说亲爱的亲爱永远……”

永远，什么是永远？亲爱的，亲爱的。

永远只是自我安慰的谎言，所有我们原本以为可以永恒的东西其实都只是美好的梦想而已，像沙漠里我们看见的绿洲，其实只是海市蜃楼。

这个世界没有永恒的东西。

包括爱、疼痛、伤心、绝望都不会永恒。岁月可以改变终生相守的誓言。

就像那些滴落在这个夏日街边的我的泪滴，它们无比真实，可是瞬间便蒸发了，不留一丝痕迹。今天是公元2000年7月1日，这个日子只有一天。每一个日子都只有一天，包括2000年1月5日。还有那些日子里留下来的回忆，它们都一定会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消逝。我相信。

这个世界所有关于永恒的传说都虚弱无比、不堪一击……永恒不属于生命、爱情、思念、誓言……任何可以用时间来

衡量的东西都不可能永恒。就像冬天一定会来，也一定会过去一样，所有关于永恒的谎言都终将被时间的真相戳穿。

世界上只有一种东西可以永恒。

那就是死亡。

死亡可以让青春定格成永远。我的晃晃永远都是 26 岁。

## 长眠

6月的成都已经开始闷热，阴沉沉的天空压得人喘不过气来，这样的天气容易给人不祥的预感，让人觉得将会有一些不快乐的事情发生。那天却意外地凉爽，是2000年6月6日，也是2000年的第一个端午节。一大早，我和晃晃的家人还有网友KK便赶到了火葬场。又一次踏上这条让我断肠的路，季节已经改变，道路两旁是茂盛的树木、碧青的蔬菜。路边是一张张忙碌着准备过节的笑脸，一辆辆驶过的灵车都影响不了他们的心情，今天是节日，沿途到处都充盈着节日的气氛。晃晃也喜欢吃粽子，他妈妈一大早就起床准备了他喜爱的土豆烧牛肉、粽子，还特别带了一枝他最喜欢的米兰。

我们赶到火葬场的时候，已经有很多人在排队等候亲人火化了。到处是悲伤的眼泪。上帝要你离开，是不肯让你多耽搁片刻的，哪怕过完这个节日。我看又一辆灵车驶来，车上的人默默地下车，脸上写满悲痛的颜色，有两个很小的孩子，他们身披重孝，小小的身子完全淹没在一片眩目的悲伤中。脆弱的生命。生离死别。要不了一会儿，他们的亲人也会在顷刻之间化为一捧灰烬。这个人就这样永远地从世间消失了。就像我的晃晃。

我的泪无声地滑落。

时间过得真快，晃晃离开我已经整整五个月了。五个

月的时间足够从冬天过到春天又进入夏天了，可是，今天我们才来带走晃晃，带他到他的新家去。长松寺公墓是一个非常宁静漂亮的地方，位于成都郊区龙泉桃花沟。我相信晃晃一定会喜欢他的新家，那里可以最先感受到春天的气息，有漫山遍野的桃花陪着他，还有那么多苍翠的松柏环绕着他，他一定不会寂寞。晃晃喜欢美丽的东西，他的新家很美。

到达墓地的时候，天空依然阴沉。当晃晃静静躺入他的新家，天空却放晴了。阳光正好洒在晃晃的墓碑上，“品学兼优，宏志在心；才智年华，青春犹存”的字样在阳光的照耀下格外醒目。这是他妈妈写的，是对晃晃短暂一生的最好概括。电脑是晃晃的最爱，因为在他的生命里，网络给了他太多的快乐和希望。将电脑模型、汽车模型还有我对他的叮嘱一件件放入小小的墓穴，希望它们在另一个世界依然可以带给晃晃快乐。我知道晃晃一定会喜欢。

晃晃的旁边有一座很特别的墓，碑上没有安息者的名字，也没有立碑人的名字。只有一个字：烫金的“love”，这个字覆盖了整个墓身。不知道安息在这里的人和立碑人曾经有过怎样轰轰烈烈的爱情啊，他们一定也曾期待一生相随，终身相守，一定也规划过未来的每一个日子，不要某个人受苦，要为某个人生好多好多的孩子……可是，他们终究也没能在一起。

古老的传说中，夜莺站在玫瑰的刺尖上歌唱，夜莺死了，它动听的歌声却使玫瑰花开了。红色的玫瑰代表爱情，那是夜莺的爱恋，泣血的歌声。

怀抱着爱的人已长眠于此，失去了爱的那个人不知道如今活得怎样了？也许他又有了新的伴侣，但他的心里一定有一块心田无人能靠近，哪怕是后来和她相伴的人也不能分享。一生的“爱”都刻在这块墓碑上，和长眠在此的人一起长眠了。后来的事，大致已经与爱没有太大关系。

人一生可能经历好几次恋爱，但只有一次是最爱。躺在这里的这个人是幸福的，因为她是某个人的最爱，有爱相伴，她在天堂应该也会幸福吧。而断肠人，却从此寂寞地活在天涯，永远走不出对那个人的牵挂。此生此世就只剩爱了，再也没有最爱。只有在无数个寂静的夜里暗自祈祷，期待来世，来世还让我们相遇。相信那个人在天堂一定能够听得见那些来自暗夜里爱情的声音，还有夜的深处泪水滑落脸庞的声音。

这样的爱，应该是刻骨铭心的吧，没有照片，没有名字也没有立碑人，但那个人的容颜装在他的心里，永不磨灭。所有看到墓碑的人都会知道这是两个深深相爱的人，无须题词，也无须表白。一个字足以。而独自活着的人，一生何堪？

曾经幼稚地以为上帝是仁慈的，他绝不会将两个相爱的人分开；一直执著地坚信爱情是可以创造奇迹的，上帝一定会被我们感动。原来我们都误会了上帝，其实上帝从不对谁承诺。他冷漠地看着世间的生离死别、断肠悲泣，然后面无表情地圈点手中的生死簿，生与死便在他移动的笔尖起落处彻底分在了阴阳两边，一念之间便让多少人天人永隔，永不相见啊。我曾无数次地想象，如果我拥有阿拉丁的那盏神灯，那该多好。我不会太贪，我只有一个乞